

# 112年衛生所登革熱承辦人員 登革熱防治教育訓練

登革熱防疫流程總論  
通報暨疫調重點

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  
疫情組

# 大綱



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介紹



通報、疫調、GIS資料建置、防治作為



112年登革熱防治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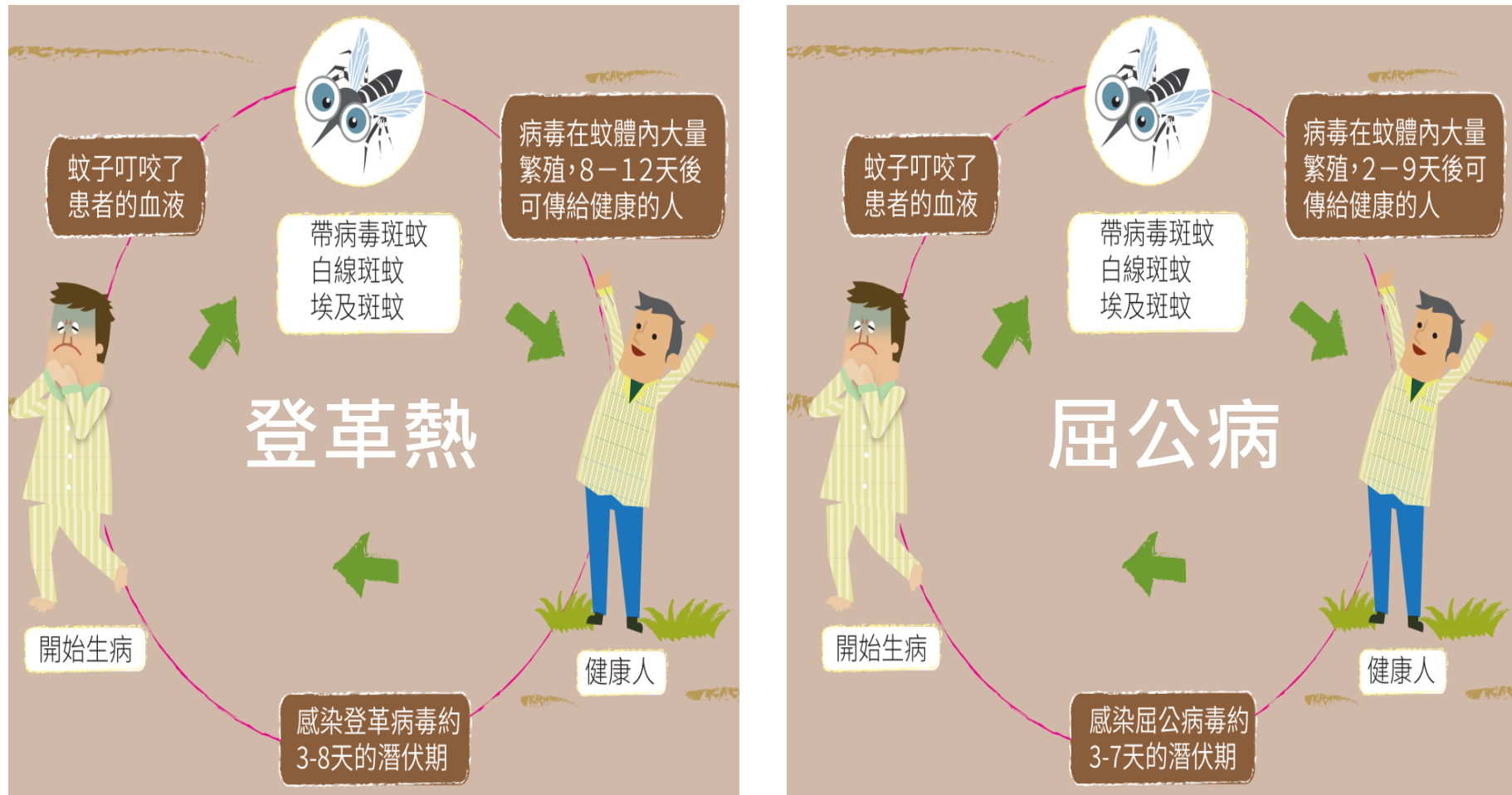
會議開設、各項訓練及宣導

# 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比較表

	登革熱	屈公病	茲卡病毒感染症
傳染病媒蚊	埃及斑蚊、白線斑蚊		
潛伏期	3~14天， 通常為4~7天	2~12天， 一般為3~7天	3~14天
病毒血症期	發病前1天至 發病後5天	發病前2天至 發病後5天	發病前1天至 發病後7天
發病症狀	發燒、頭痛、後 眼窩痛、肌肉痛、 關節痛、出疹、 腹瀉...等	發燒、頭痛、疲勞 噁心、嘔吐、肌肉 痛、出疹及關節痛	與登革熱症狀 相同，另有 <b>結 膜炎、關節炎 症狀</b>
疫苗	無	無	無

由於個人感染後表現之症狀有很大的差異，必須由醫師診斷或實驗室檢驗，**因此若懷疑感染疾病時請務必立即就診。**

# 登革熱、屈公病之傳播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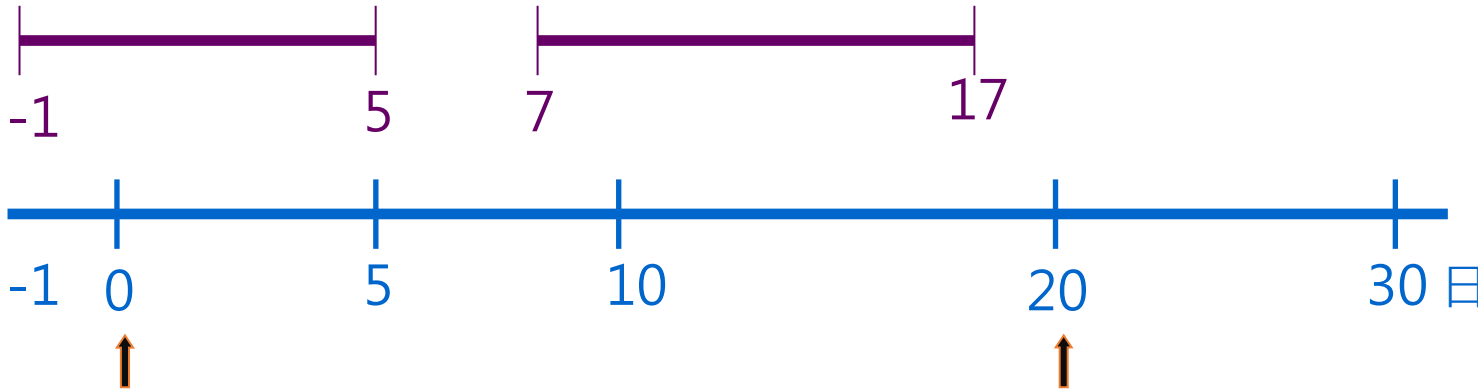


主要是藉由**病媒蚊叮咬人**時將病毒傳入人體內，  
並**不會**由**人直接傳染給人**，也**不會**經由**空氣**或**接觸傳染**。

# 登革熱傳染時程圖

可感染期  
(發病前1日到後5日)

病毒在蚊蟲體內繁殖 8-12 日  
後可再傳染給健康的人



指標病例發病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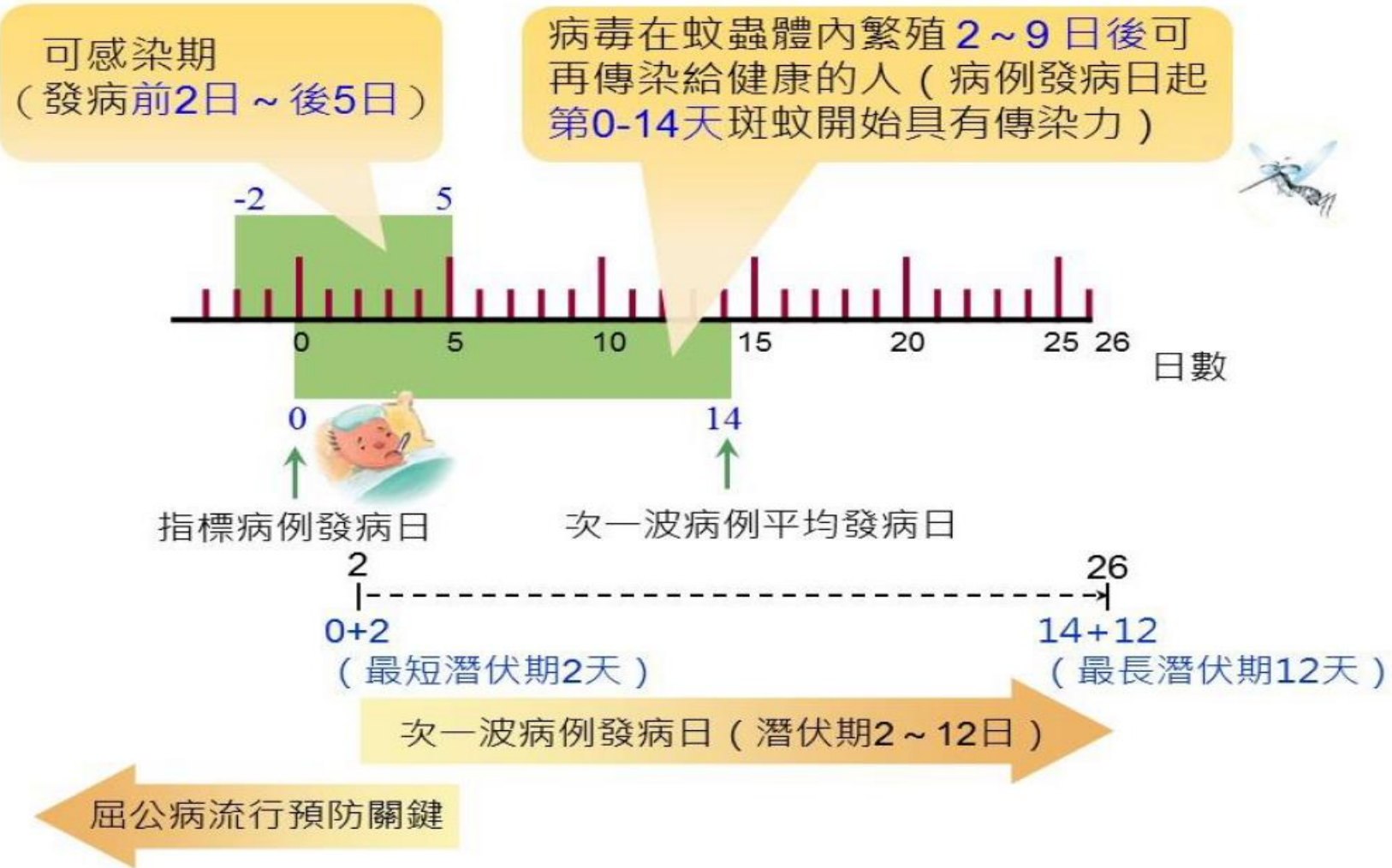
次一波病例平均發病日



登革熱流行預防關鍵

次一波病例發病日(潛伏期3-8日)

# 屈公病傳染時程圖



# 登革熱、屈公病之感染症狀

- 登革熱由登革病毒引起，可分為I、II、III、IV型四種血清型別。
- 屈公病則由屈公病毒引起。
- **屈公病與登革熱症狀非常相似：**
  - 大部分會出現發燒、頭痛、疲勞、噁心、嘔吐、肌肉痛、關節痛及出疹。
  - 一般症狀會持續幾天到兩週。
- **屈公病與登革熱症狀的不同處：**
  - 屈公病有些個案關節會痛到無法行動，並持續數週或是數月，而典型的登革熱並不會出現長期的關節痛。

## 【錯誤的觀念】

Q：曾經得過登革熱之後，就終生免疫了嗎？

A：登革病毒有四型，再次感染同型可獲得長時間免疫，但若屬不同型別，不但不具有免疫力，而且可能發生較嚴重的登革熱重症。

# 茲卡病毒感染症

## ● 傳染途徑：

- 病媒蚊傳染（埃及斑蚊及白線斑蚊）
- 性行為傳染
- 母嬰垂直傳染（胎盤或羊水）
- 輸血傳染

## ● 症狀：

- 發燒、頭痛、關節疼痛、關節炎、斑丘疹、結膜炎。

## ● 注意：

- 凡自流行地區返國後，均應自主健康監測至少2週，有疑似症狀請盡速就醫，並告知旅遊史。
- 安全性行為。
- 女性自流行地區返國後，無論是否出現疑似症狀，建議延後至少6個月懷孕。
- 自茲卡病毒感染症流行地區離境，一個月內應暫緩捐血，避免可能造成輸血感染。

**【孕婦或計畫懷孕婦女請注意！！】**

(1) 孕婦感染可能導致胎兒小頭畸形或死亡，建議暫緩前往流行地區。

(2) 從流行地區返國後，定期胎兒超音波追蹤及告知醫師旅遊史。



# 大綱



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介紹



通報、疫調、GIS資料建置、防治作為



112年登革熱防治策略



會議開設、各項訓練及宣導

# 傳染病通報系統申請

關於CDC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預防接種

國際旅遊與健康

請輸入關鍵字：狂犬病, 結核病, 破傷風, 腸病毒

搜尋

進階搜尋



通報

各類傳染病通報系統



檢驗

傳染病檢驗資訊與規定



宣導

衛教宣導品及素材



統計專區

傳染病相關統計資料



申請

各項主管業務申請



研究

研究成果與倫理審查



出版品

防疫圖書期刊多媒體

新聞稿

澄清專區

致醫界通函

採購公告

人才招聘

其他訊息

2023 - 3

1

我國出現2例本土猴痘確定病例，籲請民眾做好自我防護，如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

2023 - 3

1

柬埔寨新增2例H5N1流感確定病例，疾管署提升該國新型A型流感旅遊疫情建議至第二...

TOP

# 傳染病通報系統申請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 [回首頁](#) [English](#) [網站導覽](#) [RSS](#)

[關於CDC](#)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預防接種](#) [國際旅遊與健康](#)

[首頁](#) > [應用專區](#) > [通報](#)



應用專區

≪ 通報

新版傳染病通報系統  
(NIDRS)

傳染病問卷調查管理系統

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作業登錄系統

學校傳染病監視通報資訊系統

症狀通報系統

院內感染監視通報系統



通報

新版傳染病通報系統(NIDRS)

傳染病問卷調查管理系統

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作業登錄系統

學校傳染病監視通報資訊系統

症狀通報系統

院內感染監視通報系統

- 連結網址：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MkhS38gPsHznCR-\\_ySGVug](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MkhS38gPsHznCR-_ySGVug)



# 傳染病通報系統申請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 [回首頁](#) [English](#) [網站導覽](#) [RSS](#)

關於CDC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預防接種

國際旅遊與健康

署長簡介

署長簡介

法令規章

與我聯繫

沿革與成果

政府資料公開

組織與職掌

衛生調查訓練班(FETP)

重大政策

國家衛生指揮中心(NHCC)

市專區

(NIDRS)

傳染病問卷調查管理系統

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監視作業登錄系統

學校傳染病監視通報資訊系統

症狀通報系統

院內感染監視通報系統

全部展開

【通報入口】傳染病通報系統(NIDRS)

連結

【通報入口】傳染病通報系統(NIDRS)

【健保網域(VPN)免帳號通報入口】傳染病通報系統(NIDRS)(無NIDRS帳號診所適用，請先登入健保VPN)

最後更新日期 2022/4/8

# 傳染病通報系統申請

本系統預計於 112/02/23(四) 18:00-20:00 進行不停機更版作業。

自然人憑證登入



醫事人員憑證登入



首次登入與權限申請



# 傳染病通報系統申請

- 申請資料填妥後列印
- 申請單位主管核章
- 掃描寄至疾管科敏純  
 h00045@tncghb.gov.tw;  
 分機790366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單位別	單位所在縣市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手機	E-MAIL

**角色權限**  
 衛生局一般使用者(法定傳染病)，衛生局研判使用者

**功能權限**

法定傳染病

- 個案通報、通報單查詢管理、通報單異動紀錄查詢、COVID-19快速通報、COVID-19批次維護、COVID-19批次轉介
- 研判

您將擁有的區域權限 台南市

**通報單管理疾病權限**

法定傳染病

第二類法定傳染病	登革熱、西尼羅熱、流行性斑疹傷寒、瘧疾、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
第三類法定傳染病	日本腦炎
第四類法定傳染病	恙蟲病、地方性斑疹傷寒、Q熱、鉤端螺旋體病、萊姆病、發熱伴血小板減少綜合症
第五類法定傳染病	黃熱病
重點監視項目	茲卡病毒篩檢

<b>變更紀錄</b>	<b>變更原因</b>
本次新增： 黃熱病，西尼羅熱，流行性斑疹傷寒，瘧疾，鉤端螺旋體病，萊姆病，茲卡病毒篩檢	疫情調查所需

<b>申請人用印</b>	<b>申請單位主管核章</b>
--------------	-----------------

**審核單位核章** 請傳真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

單位名稱	審核結果	意見	核章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 新增通報單



# 新增通報單

本系統預計於 112/02/23(四) 18:00-20:00 進行不停機改版作業。

自然人憑證登入

輸入憑證號碼



醫事人員憑證登入



首次登入與權限申請



## 通報步驟

1. 點選功能列【新增通報單】

2. 填寫通報單資料「通報單位資料、個案資料、通報疾病資料」

首頁

法定傳染病

新增通報單 **1.**

待成案件列表 **18**

草稿

通報單查詢管理

異動紀錄

群聚事件

新增通報單

草稿 **1**

群聚查詢管理

主子單標示

異動紀錄

待審核案件列表

待審核案件列表 **109**

其他相關功能

通報單位資料 ○

個案資料 ○

通報疾病資料 ○

### 通報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名稱 \*

輸入內容

通報單登錄者姓名 \*

王三名

診斷醫師 \*

輸入內容

###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 **i**

輸入內容

性別

男  女  第三性別

出生日期 \*

年/月/日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請選擇

手機 \*

通報單位地址 \*

輸入內容

通報者聯絡電話 \*

0912345678

提醒：

1. 「\*」號欄位為必填欄位

2. **i** 為欄位說明

個案姓名 \*

輸入內容

姓名羅馬拼音

輸入內容

國籍

本國籍  非本國籍

國家

輸入內容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說明

輸入內容

聯絡電話(公司或個人住家) \*

# 新增通報單(2)

- 同現行邏輯，併成一欄，如無法得知身份證號，始可輸入居留證號或護照號碼
- 新生兒出生日期距報告日期小於6個月時，得先以「AA」輸入
- 本國人士且無法得知身分證統一編號時，得先以「BB」輸入
- 外國人士且無法得知居留證統一證號或護照號碼時，得先以「CC」輸入

##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

A123456789

個案姓名 \*

輸入內容

姓名羅馬拼音

輸入內容

性別

男  女  第三性別

出生日期 \*

年/月/日

國籍

本國籍  非本國籍

國家

輸入內容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請選擇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說明

輸入內容

手機 \*

聯絡電話(公司或個人住家) \*

# 新增通報單(3)-日期輸入方式

🏠 首頁

法定傳染病

新增通報單

待成案件列表

18

草稿

通報單查詢管理

異動紀錄

群聚事件

新增通報單

草稿

1

群聚查詢管理

主子單標示

異動紀錄

待審核案件列表

待審核案件列表

109

其他相關功能

通報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名稱 \*

台北市政府衛生局

通報單登錄者姓名 \*

王三名

診斷醫師 \*

高大成

民國 109 十一月

1

2

3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證號 \*

A123456789

性別

男  女  第三性別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請選擇

年/月/日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說明

輸入內容

手機 \*

聯絡電話(公司或個人住家) \*

【方法一】：手動輸入  
輸入日期格式  
109/11/11(一定要打斜線)

【方法二】：點選日曆元件  
1.點選民國年2次  
2.按左右箭頭找年份  
3.點選月份、日期

# 新增通報單(4)-手機/聯絡電話填寫方式

連結其他系統

於 2020/11/11 12:11:00 登入  
前次於 2020/11/11 11:59:00 登入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請選擇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說明

輸入內容

手機 \*

0911123456

聯絡電話(公司或個人住家) \*

無

+ 新增一筆手機號碼

+ 新增一筆聯絡電話

居住縣市 \*

請選擇

鄉鎮市區 \*

街道地址

例：住家、飯店、人口

人口密集機構

是  否

婚姻狀況

請選擇

通報時狀況(病患動向)

門診  急診待床  入住一般病房  入住加護病房  入住隔離病房  出院  轉院  無就醫

首次入住隔離病房日

年/月/日

轉出隔離病房日

年/月/日

首次入住ICU日

年/月/日

轉出ICU日

年/月/日

住院日

出院日

**「手機、聯絡電話」調整為必填欄位，  
如無相關資訊，請以文字填寫說明**

# 新增通報單(5)-選擇疾病方式

提供「依法定傳染病、依傳染途徑、重點監視項目」3種方式，選擇單一或多重疾病

選擇疾病 **2.**

依法定傳染病 依傳染途徑 重點監視項目

第一類法定傳染病 第二類法定傳染病 第三類法定傳染病 第四類法定傳染病

第五類法定傳染病

鼠疫  天花

狂犬病  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

確認 取消

1. 通報疾病資料

選擇疾病

甲 乙 丙 丁

輸入內容 輸入內容 輸入內容 輸入內容

# 通報時增修-選擇疾病方式

通報時狀況(病患動向)  門診  急診待床  入住一般病房  入住加護病房  入住隔離病房  中阮  轉院  無就醫  離院(採偵檢處永久且健康管理)

首次入住隔離病房日

年/月/日

住院日

年/月/日

轉至院所名稱

輸入內容

個案是否死亡\*

是  否

死亡原因 ⓘ

甲

輸入內容

通報疾病資料

選擇疾病

傷寒 ×

副傷寒 ×

下一步

1. 選擇完疾病，請再次確認通報的疾病，並按「下一步」
2. 若要異動通報疾病項目，請更新選擇疾病後，**重新按「下一步」**，並重新填寫通報疾病資料區塊

# 填寫「通報疾病資料」注意事項

## 通報疾病資料

選擇疾病

通報疾病：傷寒、副傷寒

提醒：

1. 「\*」號欄位為必填欄位
2. 為欄位填寫說明

## 相關日期

發病日期 \*

無發病日

診斷日期 \*

報告日期 \* 

民國 109/11/11

民國 109/11/11

民國 109/11/11

衛生局收到日 \*

民國 109/11/12

## 臨床症狀

有無症狀\*  有  無

主要症狀\*

相對性心跳過慢  便秘  腹瀉  腸道淋巴組織病變  脾臟腫大  皮疹/紅疹/出疹  頭痛  身體不適  持續性發燒  厭食

其他症狀

輸入內容

## 流行病學資料

職業\*

醫院工作者(非醫事人員)

旅遊史 \*  有  無

接觸史

動物接觸史  有  無

與確定/極可能/可能病例曾有接觸或暴露共同感染源



# 確定通報前的注意事項(New)

旅遊史 \*  有  無

接觸史

動物接觸史  有  無

與確定/極可能/可能病例曾有接觸或暴露共同感染源

具血體液接觸

具實驗室暴露史

曾食用受汙染的水或食物

填寫完通報資料，  
進行通報

確定通報

預覽通報單

臨時暫停通報作業，可先  
將通報資料存成草稿，之  
後再繼續編輯

存成草稿

清除重填

通報前，可先預覽通報單

清空已填資料，  
重新填寫

# 1.通報疾病資料-確定通報

【1個疾病，產生1張通報單】

有無症狀\*  有  無

主要症

法定傳染病個案通報完成

通報單號：[1090100009230](#) 傷寒 [展開](#)

通報單號：[1090100009231](#) 副傷寒 [展開](#)

流行病學

職業\*

旅遊史

接觸史

備註

**確定通報** 預覽通報單 存成草稿 清除重填

點選【展開】查看通報資料

# 1.通報疾病資料-通報完成頁的按鈕介紹

通報時狀況(病患動向)：

個案是否死亡：否

死亡日期

死亡原因

甲：

乙：

丙：

丁：

## 相關日期

發病日期：民國109年10月26日

診斷日期：民國109年10月26日

衛生局收到日：民國109年11月11日

## 臨床症狀

有無症狀：有(便秘)

其他症狀：

## 流行病學資料

職業：本國學生

旅遊史：無

接觸史：

動物接觸史：無

備註：

個案送驗

病歷資料上傳

通報單列印

檢體送驗

查看/上傳病歷

資料增修

列印

修改通報單資料

法定傳染病個案通報完成

通報單號：1090100009230 傷寒

展開

通報單號：1090100009231 副傷寒

收合

### 通報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名稱：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通報單位地址：中山南路7號·常德街1號

通報單登錄者姓名：陳二名

通報者聯絡電話：0912345678

診斷醫師：林俊為

###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A201113001

個案姓名：陳小美

姓名羅馬拼音：

出生日期：民國84年3月22日

性別：女

國籍：本國籍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手機：0987654321

聯絡電話(公司或個人住家)：0212345678

居住地址：台北市萬華區

人口密集機構：

婚姻狀況：

通報時狀況(病患動向)：

個案是否死亡：否

死亡日期：

死亡原因

甲：

乙：

丙：

丁：

### 相關日期

發病日期：民國109年11月12日

診斷日期：民國109年11月12日

報告日期：民國109年11月12日

衛生局收到日：民國109年11月13日

### 臨床症狀

有無症狀：有(皮疹/紅疹/出疹、便秘、腹瀉、頭痛、身體不適、持續性發燒、相對性心跳過慢、脾臟腫大、厭食、腸道淋巴組織病變)

其他症狀：

### 流行病學資料

職業：長照服務人員

旅遊史：有

國外旅遊史

國家：希臘

次級行政區：

起始日期：民國109年10月6日

結束日期：民國109年10月24日

接觸史：

動物接觸史：有(豬)

與確定/極可能/可能病例曾有接觸或暴露共同感染源

具實驗室暴露史

備註：

檢體送驗

查看/上傳病歷

資料增修

列印

# 2.通報疾病資料-預覽通報單

有無症狀\*  有  無

主要症狀\*

皮疹/紅疹/出疹  便秘  腹瀉  頭暈

其他症狀

### 流行病學資料

職業\*

旅遊史\*  有  無

### 接觸史

動物接觸史  有  無

與確定/極可能/可能病例曾有接觸或

具血體液接觸

具實驗室暴露史

曾食用受汙染的水或食物

備註

預覽通報單 ⚠ 尚未完成通報，請確認資料正確後再點選確定通報。

### 通報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名稱：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通報單位地址：中山南路7號·常德街1號

通報單登錄者姓名：陳二名

通報者聯絡電話：0912345678

診斷醫師：林俊奇

###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證號、護照號碼：A201113001

個案姓名：陳小美

姓名羅馬拼音：

出生日期：民國84年3月22日

性別：女

國籍：本國籍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手機：0987654321

聯絡電話(公司或個人住家)：0212345678

居住地址：台北市萬華區

人口密集機構：

婚姻狀況：

通報時狀況(病患動向)：

個案是否死亡：否

死亡日期：

死亡原因

甲：

乙：

丙：

預覽確認無誤後，按  
【確定通報】

通報疾病資料：副傷寒 [展開](#)

通報疾病資料：傷寒 [展開](#)

# 新增送驗單

# 新增送驗單

🏠 首頁

法定傳染病

COVID-19快速通報

COVID-19批次維護

COVID-19批次轉介

新增通報單

批次匯入通報單

草稿

待成案件列表

通報單查詢管理

異動紀錄

待審核案件列表

待審核案件列表

其他相關功能

## 登革熱

通報單編號：1120510791886

通報 112/2/27

送驗 112/2/27

檢驗結果 112/2/28

研判 112/2/28

通報單位資料

個案資料

通報疾病資料

檢驗資料

相關通報單

接觸者送驗資料

個案送驗

接觸者送驗

### 通報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名稱：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通報單位地址：台南市北區勝利路138號

通報單登錄者姓名：郭于嘉

通報者聯絡電話：06 2353535

診斷醫師：羅景霞

通報來源：醫療院所-電子病歷通報

###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證號、護照號碼：D221106709

個案姓名：李錦霞

姓名羅馬拼音：

出生日期：民國46年4月17日

性別：女

國籍：本國籍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 新增送驗單

新增傳染病送驗單-介接服務

送驗資料

送驗單位

患者資料

疫苗接種史

送驗資料.送驗單位.患者資料.疫苗接種史填妥

送驗資料

檢體資料

BarCode :

院內檢體編號 :

電腦編號(通報單號) :

1120510791886

前次採檢Bar-Code :

關係個案姓名 :

李錦霞

紅色框框必填欄位

屍體解剖 :

是  否

檢體種類 :

請選擇



備註 :

# 新增送驗單

新增傳染病送驗單-介接服務

送驗資料

送驗單位

患者資料

疫苗接種史

疫苗接種史

	疫苗接種別	接種總劑數	最後接種日期
1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0"/>	<input type="text"/>
2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0"/>	<input type="text"/>
3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0"/>	<input type="text"/>
4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0"/>	<input type="text"/>

新增送驗單

點選「新增送驗單」





醫事人員卡 自然人憑證 URM帳戶

自然人憑證卡，請按【登入】鍵並於畫面中的密碼輸入窗輸入卡片PIN碼，若密碼連續輸入3次錯誤，將被鎖卡，需至發卡單位解鎖後才能使用，敬請謹慎輸入。

登入

忘記密碼

帳號申請

### 系統公告

更多

- 2022/05/02
  - 111/04/29起簡化COVID-19通報送驗流程，以健保通報為主，即日起針對COVID-19個案，無需至LIMS建立送驗單及登錄檢驗結果報告
- 2020/08/21
  - 疾病管制署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帳號申請隸屬單位核准單
- 2020/10/22
  - 批次上傳作業操作說明
- 2020/11/02
  - 病毒合約實驗室相關功能操作手冊
- 2020/12/14
  - 關於集中檢疫所新增檢體批次送驗，現行暫由檢驗之醫療院所代為批次上傳，若無系統帳號

- ① 使用者簽入管理系統帳號申請網頁 ([https://urmsso.cdc.gov.tw/UC01/UI\\_A100](https://urmsso.cdc.gov.tw/UC01/UI_A100))
- ① 憑證元件障礙排除網頁 (<https://urmsso.cdc.gov.tw/changing/>)
- ① 操作諮詢或系統問題:(02)-23959825#3629
- ① 本網站以1024\*768設計，並請用IE 10 或 Chrome 瀏覽器。

# 列印送驗單

- 送驗資料管理
  - 送驗單新增
  - 送驗單查詢
  - 送驗單清單列印
  - 送驗單批次上傳/查詢
  - 未完成再採檢送驗單維護
- 檢驗業務管理
- 系統首頁

首頁 > 送驗資料管理 > 送驗單清單列印

### 查詢條件

檢體Barcode : 02-2208-0254369

檢體類型 : 請選擇

是否已收件 :  未收件  已收件

採檢日期起 :

採檢日期迄 :

建檔日期起 :

建檔日期迄 :

查詢

法傳通報查詢

HIV抗藥性查詢

### 送驗清單

條碼列印

單筆列印

清單列印

<input type="checkbox"/>	檢體Barcode ▾	送驗疾病 ▾	檢體種類 ▾	個案姓名 ▾	採檢日期 ▾	採檢醫院 ▾	指定收件醫院 ▾
--------------------------	-------------	--------	--------	--------	--------	--------	----------

# 列印送驗單

- 送驗資料管理
- 檢驗業務管理
- 系統首頁

首頁 > 送驗資料管理 > 送驗單清單列印

### 查詢條件

檢體Barcode :	<input type="text" value="111-0207369"/>	檢體類型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是否已收件 :	<input type="radio"/> 未收件 <input type="radio"/> 已收件		
採檢日期起 :	<input type="text"/>	採檢日期迄 :	<input type="text"/>
建檔日期起 :	<input type="text"/>	建檔日期迄 :	<input type="text"/>

[查詢](#) [法傳通報查詢](#) [HIV抗藥性查詢](#)

### 送驗清單

[條碼列印](#) [單筆列印](#) [清單列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檢體Barcode ▾	送驗疾病 ▾	檢體種類 ▾	個案姓名 ▾	採檢日期 ▾	採檢醫院 ▾	指定收件醫院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1-0207369				111/04/27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 40 50 60 60 70 登入者: 戴鈺真 登出

送驗資料管理 檢驗業務管理 系統首頁

首頁 > 送驗資料管理 > 送驗單清單列印

查詢條件

檢體Barcode: 111-0207369 檢體類型: 請選擇

是否已收件:  未收件  已收件

採檢日期起: 採檢日期迄: HIV抗藥性查詢

建檔日期起: 建檔日期迄:

列印

請輸入箱號! (若無箱號請直接按OK略過)

OK


Ok Cancel

條碼列印 單筆列印 清單列印

送驗清單	檢體Barcode	送驗疾病	檢體種類	個案姓名	採檢日期	採檢醫院	指定收件醫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1-0207369				111/04/27		衛生福利部

## 送驗單產出

箱號: OK

條碼	送驗單號	送驗疾病	送驗項目	檢體類型	個案姓名	類別	採檢單位/收件單位	採檢日期
 111-0207369	111-0207369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鼻咽拭子-鼻咽擦拭 --PCR	鼻咽或咽喉拭子	王大明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送驗資料	台南市新營區衛生所/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	2022/4/27

# 檢體採檢及運送規定

# 檢體採檢及送驗

- 請準備檢體箱
- 冰雹
- 血清瓶
- 滴管
- Bar-Cord
- 貼紙



# 檢體採檢及送驗

- 請使用生化管
- 抽取3~5 c.c
- 常溫靜置30分
- 離心1500轉10分鐘血清
- 無菌吸管將血清吸入檢體瓶



# 檢體採檢及送驗

- 血清瓶貼上Bar-Cord
- 貼紙寫上名字及通報疾病
- 送驗單一併放入
- 固定好檢體
- 低溫(2-8°C)運送





# 檢體採檢及送驗

- 最後放上送驗單、保麗龍板及黏上封條



# 檢體採檢及送驗

傳染病名稱	採檢項目	採檢目的	採檢時間	採檢量及規定	送驗方式	應保存種類	注意事項
登革熱	血清	病原體檢測;抗體檢測	急性期(發病7日內採檢)	以無菌試管收集3mL血清	2-8°C(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	病毒株(30日); 陽性血清(30日)	1.檢體勿加入何添加物。 2.血清檢體見2.8.3及2.8.4備註說明及血清採檢步驟請參考第3.3節。 3.有共同暴露或活動史者之檢驗;有症狀者再採檢為原則。
			恢復期(發病14-40日之間)			陽性血清(30日)	
日本腦炎	血清	病原體檢測: 抗體檢測	急性期(立即採血)	以無菌試管收集3mL血清。	2-8°C(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	病毒株(30日): 陽性血清(30日)	1.若無法取得急性期之血液,請採間隔7日之恢復期血清,分2次送驗。2.檢體勿加入何添加物。 3.腦脊隨液採檢步驟請參考第3.6節,由醫師採檢。
			恢復期(14-40日之間)			陽性血清(30日)	
	腦脊隨液		住院期間	以無菌容器收集腦脊隨液2-3mL。		病毒株(30日)	

# 登革熱檢體 收件時間

<p><b>環陽企業</b></p> <p>收件時間： 週一至週六上午8：00-12：00 週日不收件</p>	<p>聯絡人：郭惠雯 聯絡電話：0939-018088；0908-222503 環陽企業：07-3890011 地址：安南區安寧街37巷29號</p>
<p><b>高雄實驗室</b>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高屏區 管制中心)</p> <p>收件時間：每日收件 週一至週日8：00-10：00 (非流行期 週六驗PCR，週日驗 IgM.IgG)</p>	<p>聯絡電話：07-5570346*12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二路180號</p>

# 個案報告單查詢

# 個案報告單查詢

- 首頁
- 法定傳染病
  - COVID-19快速通報
  - COVID-19批次維護
  - COVID-19批次轉介
- 新增通報單
- 批次匯入通報單
- 草稿
- 待成案件列表
- 通報單查詢管理
- 異動紀錄
- 待審核案件列表
- 待審核案件列表

## 登革熱

通報單編號：1120510843162



- 通報單位資料
- 個案資料
- 通報疾病資料
- 檢驗資料**
- 相關通報單
- 接觸者送驗資料
- 研判結果

### 通報單位資料

通報單位名稱：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通報單位地址：臺南市柳營區太康里201號

通報單登錄者姓名：郭淑媛  
通報者聯絡電話：06-6226999

診斷醫師：王鐘徵  
通報來源：醫療院所-電子病歷通報

### 個案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外來人口之居留證統一證號、護照號碼：R121559423

個案姓名：王基旺  
姓名羅馬拼音：

出生日期：民國54年3月6日  
性別：男

國籍：本國籍  
非本國籍居民身份：

- Print
- Edit
- Refresh
- Share
- Copy
- History
- Home

# 個案報告單查詢

送驗單來源	送驗單號	檢體種類	採檢日期(民國)	收件單位 	合檢驗結果	檢驗結果發布時間(民國)	是否需再採檢	是否驗出其他傳染病	展開
-------	------	------	----------	--	-------	--------------	--------	-----------	----

06-109-880986  
[查詢](#) [列印](#)

血清

112/3/3

檢驗及疫苗研製中心

陰性

112/3/5  
14:55:43

否

N/A



檢驗方法	檢驗結果	四倍上升	病原體大類	病原體細類	病原體次分型	發布時間(民國)
螢光定量聚合酶連鎖反應(real-time PCR)	陰性	N/A	N/A	N/A	N/A	112/3/5 14:49:26
抗體檢測 ( ELISA-IgG )	陰性	N/A	N/A	N/A	N/A	112/3/5 14:49:11
抗體檢測 ( ELISA-IgM )	陰性	N/A	N/A	N/A	N/A	112/3/5 14:49:16
登革熱NS1抗原檢測	未檢驗	N/A	N/A	N/A	N/A	112/3/5 14:49:20

[查看檢驗報告](#)

通報、疫調、GIS資料建置、  
防治作為

## 出現 登革熱病例

### 疫調 衛教

有效掌握疫情的發展與分布範圍，儘早採取相關防疫工作，達到早期發現、早期防治之效果

### 孳生源 清除

清除個案住家、工作地點、活動地點或可能感染源半徑50公尺範圍內孳生源，避免帶有病毒之斑蚊繼續孳生

### 緊急 噴藥

個案住家、工作地點、活動地點或可能感染源半徑50公尺範圍內，實施空間噴灑殺蟲劑，以消滅帶病毒之成蟲



# 登革熱疑似個案通報處理流程

## 疑似病例

### 24小時內完成

#### ■ 疫情調查

#### ■ 孳生源清除，病

#### 媒蚊密度調查

#### ■ 噴霧罐放置

(視疫情滾動式調整)

工作細目	完成請打「V」	工作項目
傳染病通報系統		1. 傳染病通報系統基本操作。
		2. 病例相關資料查詢(檢驗結果、病摘下載)。
一、疫情調查 ※24小時內完成		1. 疫情調查表儘速進行。活動史要詳盡(停留2小時或固定時段前往固定的地點)訪視個案應多採用提醒式問話，以便幫助個案回想，以免錯過個案曾經活動過之地點(例如：有去廟裡拜拜...嗎?)。
		2. 通報當日病例住家置放噴霧罐。
		3. 個案發病前2週曾出國者，同團接觸者全部衛教，如有症狀者應立即就醫。
		4. 依據症狀、活動史接觸史研判是否立即或等報告後噴藥。(噴藥流程如第三項)
		5. 通報個案之接觸者有症狀如：家屬、朋友、同事等要採血送驗。
		疫情-區級 加做
		5. 通報個案同住家屬有症狀者一律採血送驗。
二、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24小時內完成		6. 有症狀之接觸者如：朋友、同事等要採血送驗。
		1. 個案居住地、活動地、工作地50公尺病媒蚊密度調查及病媒蚊孳生源清除。
		2. 病媒密度調查報表填寫，調查布氏級數三級以上，一週後再次複查。

# 登革熱疫情調查流程

## 接獲通報

## 疫調詢問

## GIS資料建置

1. 疾病管制署皆有訂定登革熱防治工作手冊，可先行參閱。
2. 從法定傳染病通報系統知悉個案目前狀況，門診、住院或是在家療養以及醫院快篩結果。
3. 在進行個案疫調之前，先整理所知資訊，了解詢問事項，避免重複。
4. 疫調應以個案為主，如能力已無法表達或是特殊因素再由家屬代為陳述。
5. 如要住家訪談，聯繫約定適合時間，避免造成困擾，疫調時應注重個案隱私權。

# 登革熱疫情調查流程

接獲通報

疫調詢問

GIS資料建置

1. 疫調時應站在病患的立場，用同理心及聊天的方式循序漸進的詢問，最忌照本宣科以偵訊方式進行疫調。
2. 調查發病前兩週，發病後一週停留之地點，以研判可能的感染源及判斷疫情是否擴散。
3. 活動地點的停留時間、地址及相關接觸者應調查詳實，以查出是否還有其他疑似病例。
4. 接觸者有疑似症狀時，應立即採血主動送驗。
5. 研判活動地點，了解疫情擴散與傳播之情形，研擬下一步的執行範圍與防治策略。

# 疫調範例 - 個案基本資料(1/6)

1070500001214 登革熱病例疫調

顏\*\* 男性 40歲

**居住地**：臺南市東區大智里德東街\*\*\*巷\*號\*樓

**O 工作地(就學地)**：崇學路\*\*\*-\*號(麵包店)

通報醫院：黃輝鵬皮膚科診所

是否住院：是(市立醫院一般病房)

通報日：2018/04/13

**發病日**：2018/04/07

症狀：肌肉痛、口乾、舌燥、食慾不振、四肢出現紅疹、  
出血症狀、倦怠、打噴嚏、流鼻水

檢驗結果：NS1陰性、IgM陽性、IgG陰性、**PCR陽性**

**慢性病史**：(1)高血壓1-2年，不規則追蹤。(2)B肝

**T 旅遊史**：4/1-4/4柬埔寨



**【務必詢問】**  
**T.O.C.C**  
居住地、工作地、  
發病日、慢性病史

# 疫調範例 - 疫情調查 (2/6)

1. 4/1~4/4與公司同仁共5人自助旅行前往柬埔寨勘查預新設之麵包店，於4/1由同事開車與個案共2人到高雄小港機場。
2. 4/1早上10：25乘坐國泰航空KA453出境，4/4晚上6：25乘坐國泰航空KA454從高雄小港機場入境，由同事開車共3人返回台南，在柬埔寨有**被蚊子叮到** **C**
3. 接觸者目前皆無症狀，已衛教需自行健康自主管理2週。
4. **【接觸者】** **C**
  - 1) 李○○，0930-967-007，臺南市安平區安北路\*\*\*巷\*號之\*，此位接觸者在柬埔寨2個晚上都有被蚊子叮咬。
  - 2) 黃○○，0934-281-160，臺南市西港區，\*\*\*餅舖店董事長秘書。



接觸者名字、住址

→ 健康追蹤、住家環境孳清、密調

旅行團、自助旅行

→ 詢問業者同團名單進行健康追蹤

乘坐班機航班、時間、抵達地點

個案乘坐之交通工具（計程車、自家用轎車）放噴霧罐

# 疫調範例 - 疫情調查(3/6)

1. 4/7早上起床感全身骨頭酸痛、畏寒及自覺發燒情形，未測量體溫，有先自行服用藥物。
2. 4/7晚上症狀未改善且有流鼻水及鼻塞情形，到王舒岳兒科診所就醫，已忘測量之溫度，個案也未向醫師講到國外旅遊史，經醫師診斷為一般感冒。



## 回國後就醫情形

→提醒未通報之醫療院所，落實T.O.C.C詢問

## 接獲高度疑似病例後

→建議個案至醫院住院治療，直至報告陰性或病毒血症期過後

# 疫調範例-活動地調查(4/6)

1. 個案**工作地**：崇學路\*\*\*號（麵包店），為麵包師傅，公司共10人，工作時間為排制，早上7點到下午5點。
2. 4/6晚上7點多到10點多，與前同事共4人在**安平區永華路\*段\*\*\*號○○○鐵板燒**用餐。
3. 4/10早上7點到下午5點在**善化區光文里中山路\*\*\*號○○○餅舖店**工作。
4. 4/11晚上在到**成大醫院附近○○意麵麵攤**用餐，約停留20分鐘。
5. 4/12下午2點**買○○便當**約停留5-10鐘即離開。



## 1.工作地

## 2.活動地

→依據疫調內容進行孳清及預防性化學防治

(1)落實孳清

(2)噴罐防治

# 疫調範例-防治作為(5/6)

1. 衛教健康自主管理及登革熱健康關懷敬告書內容，給予防蚊液及必安住。
2. 4/12完成個案住家東區大智里噴霧罐放置及住家周圍半徑50公尺病媒蚊密度調查、孳生源清除。  
密切注意接觸者是否有登革熱症狀。
3. 4/12完成善化區活動地噴霧罐放置及病媒蚊密度調查、孳生源清除。  
4/13完成東區崇信里工作地噴霧罐放置及病媒蚊密度調查、孳生源清除。  
4/14完成安平區活動地病媒蚊密度調查、孳生源清除。



- 提供健康關懷敬告書、防蚊液、蚊帳、必安住、住家放噴霧罐
- 接觸者健康關懷2週
- 居住地、活動地、工作地進行孳生源清除及噴罐放置
- 預先規劃噴藥防治範圍
- 準備噴藥通知單
- 轉知相關單位區公所、環保局進行防治
- 醫療院所拜訪提醒醫師加強通報
- 噴藥後成效評估



# 健康關懷敬告書(6/6)

## 臺南市政府 登革熱 通報個案健康關懷敬告書

敬愛的 \_\_\_\_\_ 您好，特此專函通知您： 版 1

台端經通報為登革熱 疑似/確定 病例，為了您及您週遭親朋好友的健康，避免將病毒繼續傳染給他人，請您注意及配合以下事項：

### 一、疾病介紹：

1. 病媒：登革熱是一種藉病媒蚊（埃及斑蚊及白線斑蚊）傳播，由登革病毒引起的急性傳染病。
2. 傳播方式：登革熱不會由人直接傳染給人，而是人被帶有登革病毒的病媒蚊叮咬後，經過3至14天的潛伏期後開始發病。
3. 發病症狀：登革熱典型的症狀有高燒(≥38°C)、頭痛、腹瀉、嘔吐、噁心、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及出疹等現象。
4. 抵抗力：登革病毒依據血清型的不同共分四種型別，第一次感染某種型別之登革病毒後，身體對該型病毒具終身免疫力，後續如再感染其他型別的登革病毒，將有機會導致嚴重出血或嚴重器官損傷的登革熱重症。
5. 防治：登革熱的病媒蚊對於叮咬對象並無選擇性，一旦病毒進入社區，且環境中存有病媒蚊孳生源，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所以平時應每週巡視家戶內外有無積水容器，因蚊子的卵在乾燥的環境下可存活長達一年，所以每週至少1次清除及刷洗積水容器是防治登革熱最基本也是最重要的工作。

### 二、感染後注意事項

1. 登革熱屬於第二類法定傳染病，衛生局依傳染病防治法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頒訂的傳染病防治工作指引，須迅速針對您及您的週圍環境進行疫情調查、孳生源檢查及清除，必要時輔以化學防治噴藥，以控制並避免疫情在社區擴散，如果造成您的不便，敬請見諒。
  2. 登革熱在出現症狀的前一天至後五天是可感染期，病人血液中存在登革病毒，如果此時病媒蚊叮到您，這隻蚊子就會帶有病毒，當牠再叮咬其他人時，會使另一人受到感染，所以請您在可傳染期間，在家休息或在醫院治療，減少外出，並應穿著淺色長袖衣褲或於身體裸露部位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的防蚊藥劑（蚊蟲忌避劑），睡覺時可掛蚊帳避免蚊子叮咬。
  3. 再度提醒您，感染過登革熱後，每年於疫情流行期間出入疫情流行區/國家，更需要注意防範病媒蚊叮咬，避免二次感染導致登革重症發生，危害生命健康。
- 三、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四十三條規定「傳染病或疑似傳染病人及相關人員對於檢驗診斷、調查及處置，不得拒絕、規避或妨礙。」；違反者，依同法第六十七條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感謝您對國家防疫政策的支持 臺南市政府關心你的健康

衛生所  
核章欄

通報電腦編號：\_\_\_\_\_ 區別：\_\_\_\_\_ 個案姓名：\_\_\_\_\_

已詳閱本通知書。 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非本人親自簽章。與個案關係：\_\_\_\_\_

無法簽立敬告書。原因：\_\_\_\_\_

拒絕簽立敬告書。 訪視人員簽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親愛的市民您好：

台端經醫院診所或衛生所通報為登革熱疑似病例時，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四十三條規定「傳染病或疑似傳染病人及相關人員對於檢驗診斷、調查及處置，不得拒絕、規避或妨礙。」；違反者，依同法第六十七條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為了您及您週遭親朋好友的健康，避免將病毒繼續傳染給他人，請您配合以下防治措施，並不得拒絕：

1. 配合疫情調查，且不得隱匿活動地及接觸史。
2. 需配合戶內戶外孳生源查核。
3. 登革熱快篩陽性時需配合戶內放置噴霧罐，以殺死戶內成蚊。
4. 其他必要防治措施。(例如：減少外出、做好個人防蚊措施、自主清除居家內外孳生源等)

感謝您的配合！

臺南市政府 關心您的健康

五國語言敬告書

中文  
英文  
印尼文  
越南文  
菲律賓



# 登革熱接獲報告陽性處理流程(1/2)

## 接獲報告陽性

36小時內完成

### ■化學防治

接獲報告陽性	
三、噴藥 ※36小時內完成 (病例血清檢驗 :陽性)	1. 於疫情調查時至現場勘查劃定「區塊噴藥」：以病例住家/工作地點為中心周圍50-200公尺範圍內。可疑地點(活動地)依疫調決定。
	2. 傳真噴藥里別行政區域圖至衛生局。
	3. 確認衛生局收到傳真由局聯絡噴藥人員及環保局。
	4. 聯絡轄區警察分局承辦人姓名 tel:及 E-mail通知。
	5. 聯絡區公所承辦人姓名 tel:。
	6. 聯絡鎖匠。
	7. 工作人員編組。
	8. 分送噴藥通知前通知里長。
	9. 噴藥前一日，分送噴藥通知及造冊。
	10. 噴藥用物準備。
	11. 噴藥前--勤前教育。
	12. 噴藥完成--總領隊簽收用藥數量。
	13. 環保局完成噴藥後總領隊確認簽名。
	14. 工作人員檢討及工作紀錄。(含檢視室內物品是否完好如初)

# 登革熱接獲報告陽性處理流程(2/2)

## 接獲報告陽性

### 盡速完成

- 擴大採血及疫調
- 擴大病媒蚊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四、擴大採血及疫調 (本土病例血清檢驗：陽性)	1. 工作人員編組。
	2. 擴大採血用物準備。
	3. 病例住家/活動地點為中心50~100公尺，有症狀，均採血送驗，以確認感染源。需點地圖以確認均勻分散、具代表性。
	4. 整理檢體送高雄實驗室。
	5. 訪查病例住家附近醫院診所，針對疑患逐一訪視採血送體。嚴防11至26天後的第二波發病期。
五、擴大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儘速完成	疑患：A-已發病未發現--擴大採血
	B-已感染未發病（潛伏期）、
	C-未來病患-(嚴防11至26天後的第二波發病期)--(BC病患)分發症狀宣導單張，鼓勵有疑似症狀之民眾主動出面接受採血
五、擴大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儘速完成	1. 知會里長。
	2. 個案100公尺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及病媒蚊密度調查。
	3. 請區公所動員該里與鄰近里別清除孳生源。
	4. 病媒蚊密調同時衛教民眾有疑似症狀時，應儘速就醫或到衛生所抽血檢驗。
	5. 計算不在戶比例應小於10%，須另安排時間假日或傍晚再查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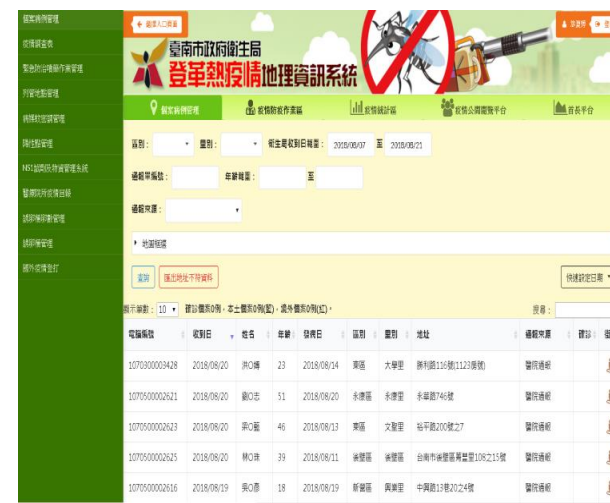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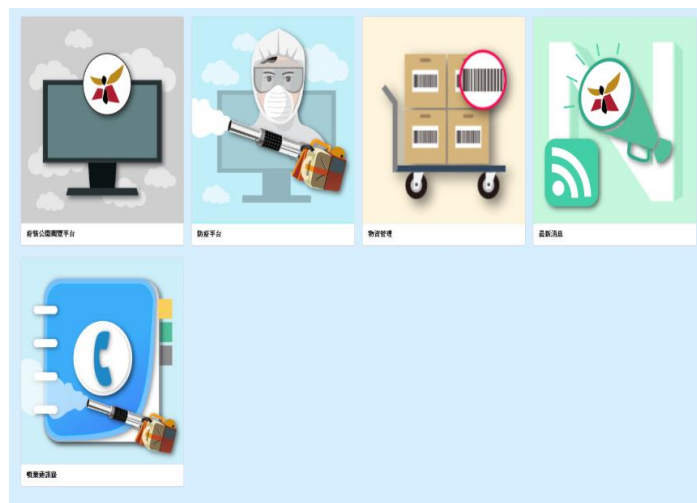
# 登革熱疫情調查流程

接獲通報

疫調詢問

GIS資料建置

1. 第一時間內提供給中央或衛生局作為疫情研判用。
2. 針對疫調資料，必要時加強個案於轄區內活動的防治措施。
3. 追蹤個案檢驗結果，並注意是否需要二次採血。
4. 將疫調資料之結果上傳【臺南市政府衛生局登革熱資訊系統防疫平台(GIS)】。





# 進行環境監測及化學防治後成效評估



設置誘卵桶監測



進行掃蚊與  
環境勘查

# 大綱



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介紹



通報、疫調、GIS資料建置、防治作為



112年登革熱防治策略



會議開設、各項訓練及宣導

# 台南市登革熱防治策略

三大策略	十大行動	
阻絕境外	<b>移入防止：</b>	機場入境宣導，外籍生、新住民及移工等返鄉探親，領取防疫福袋包
	<b>自覺通報：</b>	醫療院所加入NS1快篩試劑合約院所，辦理外籍移工仲介教育訓練
	<b>即時防治：</b>	誘卵桶陽性率大於指標，進行預防性化學防治；高度疑似及確診病例緊急化學防治
全民參與	<b>社區動員：</b>	設攤及多元化衛教宣導、輔導各區成立防疫志工隊並辦理教育訓練
	<b>團隊資源：</b>	與疾病管制署南管中心及國衛院合署辦公，分享即時疫情、規劃防治策略
	<b>環境診斷：</b>	建立居家環境診斷，尋找隱性孳生源及降低民眾家戶紗窗及房屋破損致病媒蚊叮咬而感染登革熱，防治溫暖有成，協助弱勢
科學防疫	<b>分級指揮：</b>	區級會議、登革熱跨局處會議、「台南防疫、全民參與」防疫會議
	<b>創新計劃：</b>	沃巴赫氏菌 ( wolbachia ) 試驗計畫，抑制病媒蚊傳播登革病毒之能力
	<b>指標監測：</b>	誘卵桶放置 ( 監測斑蚊卵粒陽性率 )、大型誘殺桶 ( 監測環境並撲殺成蚊 )
	<b>科技輔助：</b>	運用GIS疫情地理資訊系統，提升工作效率

成立區級會議

加強橫向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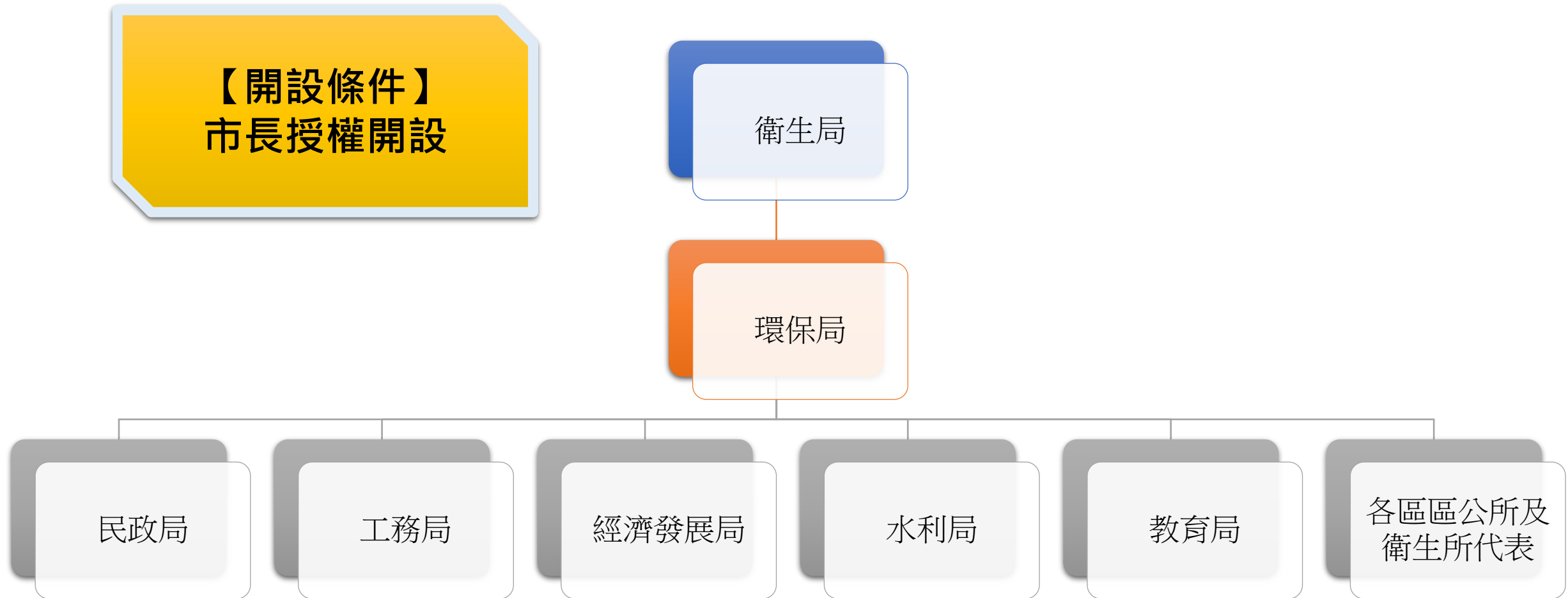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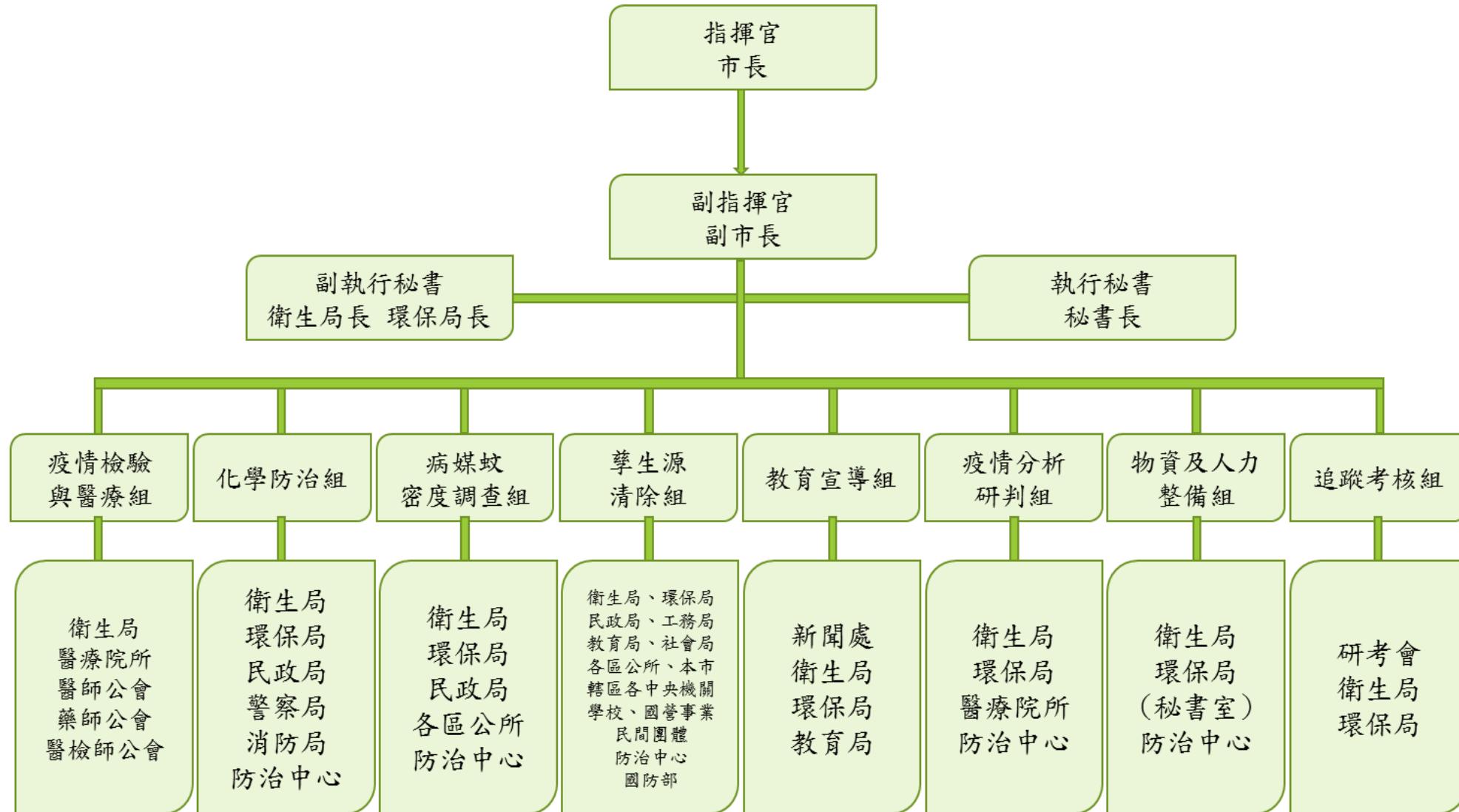
# 分級指揮：區級會議



# 分級指揮：登革熱跨局處團隊會議



# 分級指揮：「台南防疫 全民參與」防疫會議



# 大綱



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介紹



通報、疫調、GIS資料建置、防治作為



112年登革熱防治策略



會議開設、各項訓練及宣導

# 社區防疫宣導

## 巡檢宣導

- 里幹事里內
- 巡檢員巡檢
- 里鄰長志工

## 會議宣導

- 里鄰長會議
- 里幹事會報
- 志工會議
- 防災會議

## 活動宣導

- 社區宣導
- 網路宣導
- 學校宣導
- 寺廟宣導

# 防疫守門員-辦理教育訓練

里鄰長

里幹事

防疫志工

- 公所辦理
- 里辦公處
- 公所自辦訓練
- 其他局處訓練
- 公所自辦
- 里內自辦





# 登革熱誓師大會





# 防疫志工隊動員





# 透過新聞報導加深民眾印象

## News 新聞宣導

- 發佈防疫新聞稿
- 媒體記者報導區里防疫作為
- 利用臉書、公所網站宣導防治登革熱
- 透過防疫影片宣導防治登革熱
- 播放防疫跑馬燈

視察登革熱確實化學防治 黃偉哲：讓病媒蚊阻絕在第一線

亞太新聞網 ATA News

2019年07月22日 11:42



▲108年6月30日上午台南市永康區甲頂里登革熱確實及周邊化學防治！

臺南健康報馬仔

33分鐘

台南市出現登革熱本土首例病例，請民眾加強清除積水容器，做好防蚊措施，有疑似症狀請立即就醫！

台南市於6月28日中午接獲通報1例永康區甲頂里登革熱高度疑似本土病例，為求慎重，永康區區長於6月29日上午8:00於區公所召開應變會議，結合疾病管制署、登革熱防治中心及區醫院國家蚊媒中心，擬訂相關防治措施，期能找出感染源及接觸者，並加強環境孳生源清除，俾將病例控制避免傳播。

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陳主任表示，永康區甲頂里出現台南今年登革熱第一例本土確診病例，該病例為37歲男性，無出國旅遊史，亦無高雄市活動史，主要活動範圍於住家、東區東門里、北區和順里及合興里共3處工作地，另固定於中西區域健身房中心運動。病例於6月22日開始出現發燒、關節肌肉疼痛、口乾舌燥、食慾不振等症狀，6月23日及6月24日至北區診所就醫，因症狀未改善，於6月26日改至中西區診所就醫，6月27日晚上四肢出現紅疹，6月28日再至診所就醫，醫師進行登革熱快篩為陽性，再通報于衛生單位，防治中心於6月29日檢驗結果為NS1陽性、PCR陽性及IgM陽性，基因型別為登革熱.....更多

建立粉絲專頁

# 登革熱防治中心官方網站及Facebook

<https://health.tainan.gov.tw/dengue/>

<https://www.facebook.com/TNCGHB.GOV.TW.FP/>

臺南市政府 登革熱防治中心  
Tainan City Government

中心介紹 » 最新公告 » 防疫資訊宣導 » 國內外登革熱資訊 » 公開資訊 » 影音專區 » 表單下載 ENGLISH »

巡 倒 清 刷

登革熱介紹 傳染病通報 衛教宣導 誘卵桶監測

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  
@TNCGHB.GOV.TW.FP · 政府機構

發送訊息

你好！請告訴我們該如何提供

首頁 相片 社群 影片 更多 ▾

關於 查看全部

702 臺南市南區南區大同路二段752號

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  
Center for Dengu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Tainan City Government

1月19日 · 🌐

2021 12月

本期目錄

防治登革熱，全民一起來！



# 健康城市 美麗家園



簡報完畢 恭請指教